

丹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与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及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对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根据减值测试结果对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一、本次计提的资产范围和金额

公司本次计提了资产减值损失 32,091,379.59 元，信用减值损失 51,390,471.95 元，合计计提 83,481,851.54 元。

1、资产减值损失

| 序号 | 项目 | 计提金额（元） |
|----|------------|---------------|
| 1 | 存货跌价准备 | 6,992,186.71 |
| 2 | 长期待摊费用减值损失 | 11,259,838.55 |
| 3 |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 13,839,354.33 |
| | 合计 | 32,091,379.59 |

2、信用减值损失

| 序号 | 项目 | 计提金额（元） |
|----|-----------|---------------|
| 1 | 应收账款减值损失 | 51,220,001.32 |
| 2 | 其他应收款减值损失 | 170,470.63 |
| | 合计 | 51,390,471.95 |

二、主要情况说明

1、资产减值

(1) 由于乙二醇价格的持续低迷和主要原材料煤炭价格大幅上涨，公司下属子公司通辽金煤化工有限公司（简称：通辽金煤）对期末存货（乙二醇、煤炭）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 6,992,186.71 元。

(2) 通辽金煤于 2020 年度对投入的合成催化剂暂估了可回收残值 64,781,405.49 元，至 2021 年期末该批次催化剂仍然在用。由于 2021 年度贵金

属钼价格的下跌，通辽金煤对该批次催化剂预计可回收残值计提了减值损失 11,259,838.55 元。

(3) 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上海丹升新材料科技中心(有限合伙)(简称:上海丹升),对内蒙古伊霖巨鹏新能源有限公司(简称:巨鹏新能源)参股实缴出资 2500 万元涉及诉讼,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1 日披露的《涉及诉讼公告》(编号:临 2021-016),该诉讼目前仍在审理之中。

截止 2021 年末,上海丹升对巨鹏新能源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余额 24,617,574.33 元,扣除巨鹏新能源被冻结的银行存款 10,778,220.00 元,因此上海丹升对巨鹏新能源的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 13,839,354.33 元。

2、信用减值

公司下属子公司通辽金煤销售信用政策采用“款到发货”方式,期末仅少量客户存在小额应收账款余额;其全资子公司江苏金聚合金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金聚)销售信用政策采用“预付款为合同暂定总价的 80%;货到验收合格后,付款至合同总价的 90%;装填后一个月内进行货款结算,付款至货款结算总价的 95%,余下货款待需方投料生产一年后付清”方式。

江苏金聚销售催化剂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自 2018 年度以来形成,2021 年度部分客户因自身经营陷入困境已无法按期还款,预期信用损失率大幅增加,江苏金聚于期末对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按照会计政策计提了信用减值损失 51,191,316.31 元。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32,091,379.59 元、信用减值损失 51,390,471.95 元,合计计提 83,481,851.54 元,对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的影响数约为-6,730.24 万元。

以上数据为公司财务人员根据公司资产现状进行的初步测算,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最终实际金额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金额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丹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29 日